西部法治报
2024年12月5日
编辑 梅旭
校对 刘莎
组版 阮玉竹

三秦楷模

致敬新时代政法铁军

编者按

【安全、安定、安宁，把平安织进基层网格，共建共治共享，让百姓安居乐业；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把司法为民牢记于心，依法履职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，筑牢法治之基；忠诚、干净、担当，把坚定信念渗入灵魂，恪尽职守、清正廉洁，锻造过硬政法铁军；讲政治、强法治、保安全、护稳定，服务高质量发展，书写人民满意政法答卷。你们送群众一个长安，长安大地定会长治久安。】

【扎根基层，初心不改，析理释法，不厌其烦，风雨兼程，解难排忧，事了人和是你工作履历中的关键词。你是百姓口中的“岳司法”，你是群众身边的“和事佬”，用坚实的脚步让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在基层平安建设中落地开花。】

【把危险挡在身前，把群众护在身后，那一刻，瞬间也化作永恒。巴山巍巍，四月花泣。生命史诗热血铸就，礼赞英雄情漫江海。你用忠诚扛起使命，用生命捍卫荣光，用行动践行誓言。执法为民铸警魂，忠诚担当照乾坤。】

【手持正义之剑，心怀法理之秤，明察秋毫，抽丝剥茧，让真相大白，让证据说话。你有同理心、共情力，用爱心和温情点亮心灯，用忠诚和担当守护公平。铿锵玫瑰，只为正义绽放，巾帼不负“检察蓝”。】

【事要做对，是你的价值追求；案结事了，是你的司法信条。你心系群众，头顶天平，手握法槌，肩扛道义，说事有情理，判案有公义，把神圣职责与庄严使命做成了人生的底色，把公正司法的亮光照进了大山深处，用满腔热情浇灌着无悔人生。】

长安区委政法委：以『平安指数』提升群众『幸福指数』

平安建设一头连着群众的美好生活，一头连着高质量发展。

把平安织进基层网格，把司法为民牢记于心，把坚定信念融入灵魂——长安区委政法委以法治护航改革，服务高质量发展，让辖区群众平安幸福，让公平正义直抵人心，让长安长治久安。

为深入推动平安建设，长安区结合实际，蹚出了一条民情在网格掌握、矛盾在网格化解、问题在网格解决、服务在网格开展的基层治理新路子。长安区委政法委按照社会治理到网格、法治服务到网格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到网格的要求，统筹指导政法各单位把网格化管理融入日常工作中。今年以来，全区共办理网格事件19.8万余件，处理矛盾纠纷2125件，平安指数位列西安市区县第一。

网约车司机张师傅发生了交通事故，情况比较严重，保险公司要司法鉴定才能进行理赔，但去法院打官司会影响出车，这让张师傅进退两难。抱着试一试的心态，张师傅来到长安区综治中心诉讼服务中心咨询。

工作人员表示，张师傅如果同意，这起纠纷可以分流至交警窗口，同时派一名特邀调解员协同处理。“同意。”张师傅连连点头。在交警和特邀调解员的共同调解下，不到1个小时，全责的对方便向张师傅现场支付了全部赔偿款。

“在区委政法委统筹下，长安区诉讼服务中心等五中心和多部门入驻区综治中心，司法部门、行政部门、调解力量多方联动，极大缩短了解决群众矛盾纠纷的时间，同时也降低了成本。”长安区委政法委副书记李宇红介绍。

李先生在某劳动技能培训学校参加培训，中途因故终止，希望退还培训费。在与学校长时间协商无果后，5月27日，李先生把问题反映给了长安区信访局。区信访局当日转送至区人社局。区人社局当日受理，优先进行调解。5月29日，双方签订和解协议书，31日正式办结。

问题的迅速解决得益于长安区综治中心的有序高效运行。长安区委政法委认真贯彻落实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要求，统筹诉讼服务、检察服务、公共法律服务、信访接待等功能，全流程完善群众诉求的登记、受理、办理等工作，让群众解决矛盾纠纷“最多跑一地”。

“中心运行以来，累计接待来访4.2万余人次，受理矛盾纠纷5185起，已受理纠纷基本办结，诉讼案件大幅下降。今年7月7日、8日，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在陕西召开，长安区作为全省唯一区县点位接受观摩。”长安区信访局局长胡寅龙介绍。

着眼辖区长治久安、人民安居乐业，长安区委政法委在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的同时，着力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，组织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等专项行动，让辖区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、幸福感更可持续、安全感更有保障。长安区先后获评“陕西省平安区县”“陕西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”，连续两年被省上授予“平安铜鼎”。

着眼护航企业发展大局、立足优化营商环境实际，长安区委政法委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不断优化便民利企举措。长安区持续加大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力度，全区办理涉企知识产权案件712件；加强科创企业执法司法保护，成立长安区首个涉外律师服务站，设立秦创原知识产权巡回审判点、保护站；探索建立企业信用修复和正向信用激励机制，协调区法院及时为51家主动履行债务的企业出具《信用修复证明》，助力企业重塑信用、纠错重生。

“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依照‘三定’履职，依照法制办事，依照职责落实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‘枫桥经验’，深度融入市域社会治理大格局，依法服务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，守护辖区群众平安幸福。”长安区委政法委书记冯楠说。

岳建文：当好为民排忧解难的贴心人

如果说人民调解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，那么人民调解员就是奋战在这道防线的主力军，被群众视作为民排忧解难的贴心人。宝鸡市金台区司法局原金河司法所所长岳建文，就是这样一位被群众交口称赞的人民调解员。

在宝鸡市金河镇，当地乡亲们口口相传着这样一句话：有困难找司法，司法为民解“疙瘩”。而岳建文，被当地群众亲切地称为“岳司法”。

“我是金河镇的农家子弟，对这里的父老乡亲非常有感情，能为乡亲们服务，帮他们化解矛盾，我感觉很快乐。乡亲们遇到事找我解决，也是对我工作的认可和信任，那我就必须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去办。”岳建文说。

全心全意为群众排忧解难，做到公平公正，是岳建文的人生信条和工作准则。不论是家庭琐事、邻里矛盾，还是事故赔偿、经济纠纷，只要乡亲们有需要，大事小事、急事难事，岳建文即使“跑断腿、磨破嘴”，也要让当事双方解开心结，握手言和。

2008年的一天，岳建文在走村入户时了解到，王家坡村的秦家老两口已经70多岁了，一生含辛茹苦将4个孩子拉扯大。可眼看着父母年迈需要照顾，4个儿女却相互推诿，谁也不愿意赡养双亲，村委会调解了多次都毫无结果。岳建文当晚就找到了老人的儿女，从中华传统美德到法律规定，从人性的拷问到家风传承，耐心细致释法明理。劝说调解持续到凌晨，4个儿女终于就老人的赡养问题达成了一致，一家人的关系也得到了缓和。老两口喜极而泣，拉着岳建文的手不停感谢。

“调解矛盾，不能只把事情了了，更重要的是把当事人思想上的疙瘩解开，消除他们心中的不满和怨气，从而真正做到让乡亲们关系和睦、家庭幸福。”岳建文说。

2010年大年初一，岳建文正和家人沉浸在辞旧迎新的喜悦中时，突然接到了一个电话。原来，当天早上，金河镇周家庄村一名妇女抱着孩子上街购物途中，不幸遭遇了意外，一辆公交车因刹车失灵撞倒了路灯杆，正好砸在这对母子的身上。经过全力抢救，5个月大的孩子得救了，但年轻的母亲却永远离开了。得到消息后，岳建文立刻赶赴现场。

死者家属情绪异常激动，甚至一度做出了拦阻公交车封堵道路的过激行为。而最让岳建文揪心的还是病床上嗷嗷待哺的婴儿。

在之后的几天时间里，岳建文几乎顾不上休息，一边陪在死者家属身边不断安抚情绪，一边积极协调公交公司、保险公司和交警队商议事故处理和赔偿等事宜。经过四天三夜劝解调和，最终，双方达成了经济补偿协议。大年初四的晚上，岳建文才回到家中。

20多年来，岳建文用爱心、耐心和公心化解了一件件矛盾，平息了一桩桩纠纷，累计参与调解各类民间纠纷2500多起，化解突发性事件160多起，挽回经济损失2300多万元，调解成功率达98%以上，先后获得“全国模范司法所长”“全省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干警”“全省十大调解能手”“全省法律援助工作先进个人”等荣誉。

2020年，岳建文卸任了金河司法所所长，可他热爱的调解事业却没有就此停歇。在金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，一间“岳建文调解室”成了他为民服务的新舞台。

今年5月，已经退休的岳建文被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特聘为诉前调解员。面对新的挑战、新的开始，62岁的岳建文以饱满的工作激情，在新的岗位上继续发挥光和热，在人民调解工作中继续贡献一份力量。

史礼海：造炬成阳凝聚奋进力量

230多天，周丹的世界，从惊天动地的破碎坍塌，到一砖一瓦的艰难重建，丈夫史礼海留给她的温暖记忆，给予了她前行的勇气。

谁都以为那只是一次普通的出警。

4月10日22时08分，西乡县城北街道十里村一名10岁男孩报警，称爷爷在家发酒疯打奶奶。接警后，西乡县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民警史礼海和值班民警谢林、范可迅速赶到现场，和村干部、邻居一起耐心劝阻。眼看刘某某情绪缓和被劝回屋内，所有人都以为这场闹剧结束了。史礼海和同事也放下戒备，叮嘱村干部要做好对男孩的安全看护，准备离开。然而，突发状况让所有人都始料不及——刘某某从家中出来，手持一把长约20公分的尖刀，刺向正在劝说其回屋醒酒休息的村民。

“有刀，快躲开！”喊话的一瞬间，史礼海冲上去，挡在了尖刀和群众之间。冰冷的尖刀刺进了史礼海的胸膛，鲜血瞬间染红了警服……当晚，史礼海因被犯罪嫌疑人持刀刺伤，经抢救无效英勇牺牲。

那么匆忙，一声道别都来不及说；那么年轻，还有6天才满33岁。在侦查破案奋力前行的路上，风华正茂的史礼海就这样离开了父母妻儿，离开了所有他爱的和爱他的人们。他的突然离开，让身边所有人痛心不已。

“当天晚上我一直守在医院，脑海里都是和他一起工作的情景。”西乡县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民警马靖茹哽咽地说。

“他依然浮现在脑海和眼前，像从来没有离开过一样，他和我们就好像亲兄弟一样。”西乡县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所长赵开贵说。

“瓜娃子，为啥不知道躲……”史礼海的母亲张会琴痛哭着说。然而，张会琴知道，她的“瓜娃子”不可能躲。因为，成为一名人民警察，是史礼海从小就有的梦想。

1994年2月，不到3岁的史礼海，和家人拍了张合影。照片中，爷爷穿着笔挺的警服，把小礼海抱在怀里。史礼海的爷爷是西安铁路公安局安康铁路公安处的一名退休民警。从史礼海记事起，抓捕罪犯、勇斗歹徒等警察故事便伴着他成长。

一颗从警的种子，在史礼海心里扎根。

2015年7月，从西安科技大学消防工程专业毕业后，史礼海应聘到云南某建工集团，一个月能挣1万多元。2017年12月，毅然辞职回到家乡的史礼海顺利通过了全省公务员考试，入职勉县公安局茶店派出所。

入警宣誓仪式上，史礼海举起右拳，庄严宣誓。那一刻，梦想真的照进了现实。2022年8月，史礼海正式成为中国共产党党员。

6年4个月的从警时光，2000多个日夜，史礼海记录了9本工作日记。日记里，记录的是一名人民警察迅速成长的轨迹，拓印着他踏实前行的脚步。

从警以来，史礼海先后主办和参与侦办各类刑事案件100余起，办理行政案件200余起，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00余名，止付追回涉案财物价值100余万元。所办案件无一差错。这些数字背后，是他无数个夜以继日的坚守和付出，更是他刻在骨子里的信念、融进血脉里的热爱。

人民警察，是和平年代牺牲最多、奉献最大的队伍。新中国成立至今，全国共有1.7万余名民警因公牺牲。

史礼海倒下了，他的生命定格在了33岁的春天。但一种信仰、一种精神，化作无数颗种子，在春风里发芽，向着太阳生长。

生命史诗热血铸就，礼赞英雄情漫江海。

逐光前行的路上，史礼海如一点微芒，凝聚出火炬一般的耀亮；他又如一座丰碑，屹立在大地上。

王军娜：用担当与柔情不负『检察蓝』

有一种追求，来自坚定的信念；有一种尊严，来自法治的力量；有一种坚守，来自无悔的选择。

从基层法庭考到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检察院，现在是渭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、第一检察部主任的王军娜，从事检察工作17年，始终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，把公平正义作为价值追求。

多年基层政法工作的历练，让王军娜成长为一名有信仰、有担当、有原则、有温度的检察官，理论功底扎实，实践经验丰富，因能啃“硬骨头”而出名，成了办理大案要案、疑案难案的“专业户”。

2020年，渭南白水县公安局破获了一起17年前发生的抢劫杀人案，因时过境迁，取证十分困难，办案工作一度陷入僵局。

“由于案发时间较为久远，加上客观证据较少，尤其被告人开始是认罪的，后来翻供了，给案件审查起诉带来很大难度。”王军娜说。

“王军娜检察官多次到案发现场查看，梳理大量证据，多次与我们侦查人员座谈，引导侦查方向。”白水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张超说。

办案中，王军娜和同事严格审查每个环节，认真梳理每项证据材料，经过十几次的复盘、推演和修改，终于形成了一份长达3万多字的审查报告。

功夫不负有心人。庭审中，面对被告人的无罪辩解和辩护人的强势辩护，王军娜沉着应对，用一组组确凿的证据指控犯罪事实。在事实面前，被告人认罪服法，最终被判处死刑，缓期2年执行。王军娜认真、细致和缜密的工作作风让同事们都很钦佩。

面对刑事案件的犯罪分子，王军娜冷峻严肃，坚持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”；面对寻求帮助的群众，王军娜又以女性特有的细腻和温情，春风化雨、细心解忧。

一位老人来到检察院递交资料，却发现资料在其乘坐公交车的过程中遗失。得知老人的资料和现金都放在了遗失的袋子里，王军娜赶紧带着老人，开车到附近的公交公司查看监控录像。然而，查阅了大量视频，都未能发现老人的遗失物品。随后，王军娜带着老人寻遍了他走过的角角落落，翻遍了沿途的垃圾桶。

踏破铁鞋无觅处，终于，在一个垃圾桶旁边，王军娜发现了一个褶皱的纸袋子，打开一看，里面就是老人的东西。拿到失而复得的物品，老人十分感动。

“作为检察官，要认真对待每一起案件，哪怕是很小的案子。因为每一个小案在老百姓心中都是实实在在的大事。”这是王军娜经常对同事们说的话。尤其在办理未检案子时，王军娜十分重视对失足青少年的帮教、心理疏导工作，传递检察温情。

教育、感化、挽救未成年人是未检工作的核心，旨在通过综合性的法律和心理干预，帮助未成年人改正错误，回归正常的生活和学习环境。用真诚点亮悔悟的心灯，王军娜先后将12名迷途少年引向正途，被亲切地称为“知心姐姐”。

从检17年来，王军娜办理了各类案件500余件，无一错案，无一上访案件，先后荣获“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”“陕西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”“陕西省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干警”“陕西省检察机关优秀公诉人”等30余项荣誉，荣立个人一等功1次。

韶华不负“检察蓝”，王军娜用担当与温情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骆云桥：在秦巴山中传递司法温暖

从基层人民法庭到旬阳市人民法院，30多年间，为了办好每一起案件，法官骆云桥走遍了辖区的山岭乡村、田间地头，也从一个年轻帅小伙变成了黑脸山里汉，被当地群众起了个外号——“黑包公”。脚下沾满泥土，心中装着群众，骆云桥用实际行动践行着执法为民、公正司法的庄严使命，为当事人传递着司法温暖。

在一起债务案件中，原告曾将自己的宅基地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被告，被告当时先打了欠条，后续将6万元给了原告，但欠条没有收回。后来，原告以欠条为证据，再次向被告要钱，并诉至法庭。开庭时，被告十分激动，双方争执不下。

为了弄清真相，庭审结束后，骆云桥便开始调查取证。经过多日下乡入村走访调查后，骆云桥在一份调解记录中发现了端倪：原告收到过一笔6万元的记录。但原告称，这是自己外出打工时收的赔偿款，不是被告所支付的。骆云桥进行深入查证，并向原告讲解法律知识。最终，原告认识到自身行为的错误，承认被告已经偿还了欠款。

矛盾纠纷无小事，表面上看，大多数都是当事人之间的小是小非，但若处理不好，就有可能让事态升级。

在一起离婚案件中，男女双方感情破裂，因抚养费争执不休。开庭后，骆云桥发现双方情绪都很激动，便休庭让双方冷静下来再开庭。然而，当事人来到法庭门口时，危险的一幕发生了——男方突然开车加速，撞向女方。危急时刻，骆云桥冲上去挡在了车前，让当事人刹住了车，避免了一起恶性事件的发生。随后，骆云桥向当事人释法说理，安抚双方情绪。经过骆云桥耐心调解，双方当事人就孩子抚养费等问题达成一致，和平分手。

案件办理不能只机械地按照法条来判决，不管是调解纠纷，还是庭审断案，骆云桥总会以“如我在诉”的理念，在尊崇法律、尊重事实的基础上，关注群众感受。帮助务工人员追回劳动报酬、让婚姻纠纷双方“事心双解”、使原告和被告心服口服“案结事了”……骆云桥连续10年办案数量居全院之首，所办案件从无错案，成为群众信赖、人民满意的好法官，先后获得“全国法院办案标兵”“全国优秀法官”“全国模范法官”等荣誉。

“办案要把事做对，而不仅仅是把题做对。”骆云桥的办案方式和态度也影响着同事们，大家明白了处理基层矛盾纠纷既要体现法律的威严，也要体现人性的关怀，法理情相融，才能让司法更有温度，从而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再有几年骆云桥就要退休了，但是他在化解基层矛盾、守护司法公正的道路上依然满怀激情，依旧穿梭于法庭和调解室之间，奔波于群众家中。因为在岗位和专业上的深厚“功力”，骆云桥总结出了六步调解法，在旬阳市法院推广应用。如今，他的工作重点又有了新内容——做好对青年法官的“传帮带”工作。

为了弘扬英模精神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带动作用，旬阳市法院将主要分布在基层人民法庭的中坚力量——青年法官作为成员，组建了“骆云桥工作室”，对青年法官进行业务指导，组织开展业务交流、案例研判等学习调研活动；遇到典型疑难复杂的案件，骆云桥会受邀参与，手把手传授技巧、知识，用现场教学的方式传授宝贵的经验。

“面对百姓诉求，要公平公正，耐心细致，不怕麻烦，小事不当小事办，才能取得当事人的理解和尊重，才能实现法情理的和谐统一，维护法律尊严。要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，秉公执法，取信于民。”骆云桥说。

宁，为奋力谱写陕西新篇、争做西部示范贡献政法力量的精神与风采。敬请关注！

5日19时07分在陕西广播电视台二套重播。本报同步推出特别报道：通过1个集体4名个人的陕西政法铁军先进事迹，展现我省政法队伍维护政治安全、社会安定、人民安

在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之际，由省委宣传部、省委政法委、陕西广播电视台共同摄制的《三秦楷模发布厅》——『致敬新时代政法铁军』，于4日21时05分在陕西卫视播出，

设实践。

和真心为民解难；护航安宁，锻造铁军，书写人民满意的政法答卷——他们忠诚履职，无私奉献；他们与时俱进，守正创新；他们积极投身推动更高水平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建

危急时刻，挺身而出，用生命和热血捍卫荣光；手握法槌，肩扛道义，用汗水和赤诚传递温暖；明察秋毫，攻坚克难，用忠诚和担当守护公平；扎根基层，释法析理，用公心

（刘嘉 梅旭 整理）